

证券代码：430372

证券简称：泰达新材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柯伯成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116,42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3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7,116,426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7,116,426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取消独立董事职位并废止〈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取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废止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3-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16,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鲍冉、余磊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柯伯成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6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柯伯留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6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方天舒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6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汪永辉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6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汪沛能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6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洪立策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6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